

## 重庆医科大学2012年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班招生简章

时间: 2012-5-23 17:45:09 点击数:

### 一. 招收类型及条件

(一) 在职人员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课程学习班 (A班)

#### 1. 报名条件:

(1) 临床各专业: 国民教育系列大学临床医学本科毕业, 获学士学位; 并在所申请学位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三年以上, 同时在工作中做出一定成绩。

(2) 其他专业: 国家承认学历大学本科毕业, 获学士学位; 并在所申请学位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三年以上, 同时在工作中做出一定成绩。

#### 2. 学习时间: 脱产学习半年。

(二) 研究生课程学习班 (B班)

#### 1. 报名条件:

(1) 临床各专业: 国民教育系列大学临床医学本科毕业, 获学士学位。

(2) 其他专业: 国家承认学历大学本科毕业, 获学士学位。

(3) 公共管理各专业、思想政治教育专业: 国家承认学历的专科毕业, 自毕业证上的毕业日期到录取入学有两年时间。

#### 2. 学习时间: 脱产学习半年。

### 二. 学习费用

(一) A、B班: 学费13000元/人, 报名费: 150元/人, 合计13150元/人。

(二) 报名时须先到我办审核资格, 然后持我办编制的学号到校财务处缴费, 学费和报名费一次性缴纳 (可持有银联标记的银行卡直接刷卡缴费, 不收手续费)。

### 三. 报名时间及手续

(一) 报名时间: 2012年6月5日—6月8日

(二) 报名手续:

1. 网上报名: 申请者登录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学院网站 (<http://yjsy.cqmu.edu.cn/>) 或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(<http://yjszs.cqmu.edu.cn/>), 进入“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登录”, 点击“课程班网报” (系统开放时间为6月5日至6月8日), 完善信息后保存提交。

2. 现场资格审核: 本人凭填写完整的课程班报名信息表 (在报名系统下载打印)、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身份证复印件, 学生证 (应届生) 复印件, 缴费发票原件及复印件报名。入学报到时必须将所有证件的原件提交审验, 若不合格则取消录取资格, 且不退报名费。

(三) 报名地点: 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学院招生办公室。

(四) 联系人: 王岚老师 胡伟力老师 电话: 023-68485540。

### 四. 其它

(一) 参加A班学习的人员, 学习结束后发给相应的研究生课程学习结业证书, 每年2—3月 (具体时间以当时通知为准) 报名参加5月份全国组织的外国语水平考试和学科综合水平统一考试, 成绩合格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答辩后, 符合授位条件者, 可获得硕士学位; 也可以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, 若初试、复试合格, 则录取为统招硕士研究生, 若能完成培养计划, 达到授位要求, 可获得毕业证、学位证。

(二) 参加B班学习的人员, 学习结束后发给相应的研究生课程学习结业证书, 可以参加全国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, 若初试、复试合格, 则录取为硕士研究生。

注:

1、凡拟报考我校临床医学一级学科各专业硕士研究生，学历背景要求：普通教育本科毕业，获毕业证，且本科必须为临床医学专业（含各方向），获医学学士学位；凡拟报考我校口腔医学一级学科各专业硕士研究生，学历背景要求：普通教育本科毕业，获毕业证，且本科专业必须为口腔医学类，获医学学士学位。

2、部分本科专业报考我校临床医学专业研究生时，只能按如下要求报考：

医学心理学只能报考精神病学；

眼视光学只能报考眼科学；

临床检验诊断学只能报考临床检验诊断学。

3、无论在A班或B班进行学习，若以后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，初试、复试合格，录取为全日制学历教育研究生。其学籍注册以考上后入学报到之日算。毕业证上学习时间为学籍注册之日到毕业之日。

4、课程班结束后若报考我校专业学位型全日制学历教育研究生，考上后必须再进行三年培养。

5、最终招生专业及报名条件以我校201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（简章将于2012年9月公布）为准，本《招生简章》中招生条件若与当年国家招生政策相冲突时，由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保留最终解释权，考生须服从我办调配。

## 五. 招生专业

思想政治教育、植物学、动物学、生理学、水生生物学、微生物学、神经生物学、遗传学、发育生物学、细胞生物学、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、生物物理学、生态学、生物医学工程、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、免疫学、病原生物学、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、法医学、放射医学、航空、航天与航海医学、内科学、儿科学、老年医学、神经病学、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、皮肤病与性病学、影像医学与核医学、临床检验诊断学、护理学、外科学、妇产科学、眼科学、耳鼻咽喉科学、肿瘤学、康复医学与理疗学、麻醉学、急诊医学、口腔基础医学、口腔临床医学、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、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、营养与食品卫生学、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、卫生毒理学、军事预防医学、中医基础理论、中医临床基础、中医医史文献、方剂学、中医诊断学、中医内科学、中医外科学、中医骨伤科学、中医妇科学、中医儿科学、中医五官科学、针灸推拿学、民族医学、中西医结合基础、中西医结合临床、药物化学、药剂学、生药学、药物分析学、微生物与生化药学、药理学、特种医学、行政管理、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、教育经济与管理、社会保障、土地资源管理

六. 在职申请学位管理办法及入学后研究生培养、学位授予等具体事宜见《重庆医科大学在职人员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博士、硕士学位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。

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2012-05-21

